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7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及时报送审阅。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1）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根据2020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际情况，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首次授予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3.15元/股，预留授予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2.69元/股；首次授予期权尚未行权部分期权数量调整为164,997,999份，预留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22,067,760份。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2020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际情况，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情况属实，

程序合规，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详见同日通过指定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 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因免职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的345,000份期权(股票期权数量调整后对应448,500份)，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443人调整为442人，首次授予期权尚未行权部分(股票期权数量调整后)由164,997,999份调整为164,549,499份。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激励对象免职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期权的数量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情况属实，程序合规，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详见同日通过指定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三、报备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7日